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3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2 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 被担保人名称 | 担保方 | 预计担保额度(亿元) |
|-----------------|-------------|------------|
| 广东嘉珍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 |
| 奥士康精密电路(惠州)有限公司 |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 |
| 深圳嘉珍实业有限公司 |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 |
| 合计 | — | 32 |

上述额度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次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总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嘉珍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嘉珍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5 日

3、注册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城新城北八区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厂房 B 幢 43 号

4、法定代表人:程海

5、注册资本:3,000 万美元

6、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CCL 覆铜板、电子装配、刚挠印制电路板及封装基板;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禁止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嘉珍实业(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的股权。

8、经营计划: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19,980.83 万元,总负债 5502.98 万元,净资产 14,477.85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161.55 万元,净利润-130.17 万元。

9、信用等级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外部评级。

10、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二)奥士康精密电路(惠州)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奥士康精密电路(惠州)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 年 2 月 2 日

3、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长山村

4、法定代表人:程海

5、注册资本:13,927.53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高精度印刷线路板)生产、线路板压合、线路板

钻孔、柔性线路板生产、技术或货物进出口。产品内外销售比例由企业视市场情况自行确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8、经营计划: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76,712.70 万元,总负债 22,391.75 万元,净资产 54,320.95 万元,营业收入 77,346.14 万元,利润总额 13,987.53 万元,净利润 12,277.10 万元。

9、信用等级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外部评级。

10、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27.3 万元

(三)深圳嘉珍实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嘉珍实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3 日

3、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4、法定代表人:周国强

5、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制电路板的研发、销售、封装装配项目策划;投资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8、经营计划: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的总资产 4,286.49 万元,总负债 5,286.52 万元,净资产-1,000.03 万元,营业收入 8,091.54 万元,利润总额-2,013.55

万元,净利润-1,500.03 万元。

9、信用等级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外部评级。

10、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公司尚未就相关担保签订协议,实际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预计是考虑公司整体业务发展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和子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总体可控。

3、公司将持续关注企业经营状态,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董事会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3日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30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6:00 在湖南益阳高新区长岭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程光华主持并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 年)>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 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 年)》。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期解聘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解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聘解除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持有

的 421,7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期解聘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摘要》

经审核《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董

事会编制和审核《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审阅《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

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同意以 2019 年度末总股本 147,868,1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73,934,076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费用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决议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35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公司 2019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13171 号),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1,862,779.5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86,277.9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96,582,067.00 元,减去 2018 年利润分配 66,540,668.40 元(公司经 2019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派现金股利 66,500,826.30 元,转公允价值 50,157.90 元,原因系分红后部分激励对象累积未满足解聘条件限制性股票),2019 年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357,717,900.21 元,资本公积金额 1,547,313,095.95 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357,717,900.21 元。

2、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稳健的经营业绩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并综合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47,868,152 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73,934,076 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过程中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被激励对象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被激励对象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和《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投资回报情况之提出,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

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47,868,1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73,934,076 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后续分配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同意以 2019 年度末总股本 147,868,1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73,934,076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目前行业特点、企业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因素,分配预案是合理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奥士康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上述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事项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利润分配比例在不同年度总变化而进行调整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的范围,并对相关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3日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38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后续,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2019-009、2019-016、2019-032、2019-038)。

3、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截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审议通过,经市场撮合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1,08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成交均价均为 45.76 元/股,成交金额合计为 4,970.14 万元。

4、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二、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提取情况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二章“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和股票来源”第一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规定:“对应长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每年按照一定比例以上一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为基数,提取相应比例的激励基金,列入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与员工自筹资金一起,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增持标的股票。每年提取的激励基金上限为上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5%。”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13171 号),2019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67,511,958.49 元,公司拟提取激励基金 4,012.60 万元,该金额未超过 2019 年度净利润的 15%。

三、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划入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与员工自筹资金一起,以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的方式进行股票增持。

四、激励基金提取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对提取的激励基金进行核

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三、2019 年度激励基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划入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与员工自筹资金一起,以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的方式进行股票增持。

四、激励基金提取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对提取的激励基金进行核

对本计提和核算。当年度提取的激励基金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费用,本次提取的 2019 年度激励基金将计入 2020 年度费用中。

五、本年度激励基金方案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公司提取的 2019 年度激励基金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提取激励基金实质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激发管理、业务、技术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对公司发展产生正向作用,由此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六、相关意见

1、监事会意见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13171 号),公司已具备提取激励基金的条件,2019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67,511,958.49 元,公司拟提取激励基金 4,012.60 万元,该金额未超过 2019 年度净利润的 15%。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提取 2019 年度激励基金。

根据《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13171 号),公司已具备提取激励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002913 证券简称:奥士康 公告编号:2020-034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1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关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90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6,033,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38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合计人民币 1,094,074,94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56,703,747.00 元,余额为人民币 1,037,371,193.00 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0,235,992.4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27,135,200.56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到账,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8334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

1、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809,876.09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33,614,732.31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 项目 | 金额(元) |
|-----------------------------------|------------------|
| 1.募集资金总额 | 1,037,371,193.00 |
| 2.减: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 10,235,992.44 |
| 2017 年 11 月 28 日募集资金净额 | 1,027,135,200.56 |
| 3.加:2017 年利息收入 | 208,019.47 |
| 尚未划走的发行费用 | 8,622,452.83 |
| 4.减:2017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163,157,648.13 |
|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 150,299,442.18 |
| 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 12,948,205.95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872,888,044.73 |
| 5.加:2018 年度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 26,251,168.85 |
| 6.减:2018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260,707,242.62 |
| 其中: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 260,707,242.62 |
| 7.减:2018 年度划走上期尚未划走的发行费用 | 8,622,452.83 |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629,729,518.13 |
|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585,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 | 44,729,518.13 |
| 8.加:2019 年度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 22,695,090.27 |
| 9.减:2019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118,809,876.09 |
| 其中: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 118,809,876.09 |
| 1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533,614,732.31 |
|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527,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 | 6,614,732.31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于 201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缴

披露。(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及国信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贵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